

澄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保障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功能要求：围绕全县工作大局，主动超前抓统筹、抓协调、抓落实，不断在拓展服务载体上下功夫，在优化服务品质上下功夫，在关注服务细节上下功夫，有效保障了政府机关高效运转。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3《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



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2.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4、服务地点：澄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三、服务指标的具体要求

（一）坚持各项保洁规章制度，做好机关大院和机关大楼卫生的日常清理和保洁，卫生间内做到地面、墙面、面盆、玻璃、马桶等的清洁，及时补充清洁用纸、洗手液，为创造文明机关打好基础。（二）水电工负责机关区域内水电设施的日常运行监控，确保供水、供电系统稳定运行，保障机关正常办公需求，定期对水电设备（如水泵、配电柜、照明系统、管道等）进行检查、保养和维修，及时处理设备故障，确保设备完好无损，延长设备使用寿命。（三）会务服务人员根据根据会议性质和要求，合理布置会场，包括主席台设置、座位分区、会标展示等，确保会场环境庄重、规范。提前调试音响、话筒、投影仪、灯光等设备，确保设备正常运行，满足会议需求。整理、分发会议材料，确保材料齐全、准确，并做好登记工作等工作。（四）司乘必须遵守有关交通安全的法律、法规以及机关的规章制度，提高警惕和安全意识，严禁酒后驾车，安全驾驶车辆并做好日常维护。

四、服务质量、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服务管理必须严格按照有关技术标准，依照有关规定，对



所规定的时间、对象、空间全面认真的履职管理。

2、服务过程出现问题，供应商必须做到处理及时、妥当，不得以任何借口延误时间。

3、供应商负责服务管理进程中，工作人员的一切安全责任，其中包括万一发生的一切工伤事故及工作人员的作业或非作业性的人身安全等责任。

4、供应商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服务技术标准均应不低于已颁布的国家和行业标准，或相应的国际标准的有关条文。使用最新的专利和保密专利需特别说明。

五、付款方式

每月底由采购单位进行考核，依照考核等次，按比例，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前 11 个月，每月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3%，最后一个月考核完成后，达到合同规定要求，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

六、验收标准

- 1、本项目应按要求完成采购全部服务内容。
- 2、本项目验收标准应符合国家相关管理规定及行业标准。

